

“税政匠人”的追梦赤子心

——访财政部税政司首任司长韩绍初

韩绍初，1931年8月出生，湖北黄陂人，中共党员。1953年，毕业于武汉大学经济系税务专业，同年分配到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作，历任办事员、科员、科长、副处长、政策研究室主任，财政部财税改革办公室副主任，财政部税政司副司长、司长，同时兼任国务院税则委员会副主任。退居二线后担任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中国人民大学、中央财经大学等几所全国重点大学的兼职教授、特聘研究员、研究生导师。2009年由二线退职后，退而不休继续自我立题研究税政工作，他的一生积极参与中国税制改革，推动引进增值税制，以所得税形式取代国营企业利润上交制度，是改革开放后历次税制改革的主要参与者和具体方案设计者之一，在建立和发展中国增值税制度方面作出了贡献，是我国著名税务专家。

新中国成立初期，刚从武汉大学毕业的韩绍初，因学习成绩优异被选派到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作，从此与税政工作结缘。无论是在职时参与改革开放后历次税制改革和具体方案设计，还是退休后潜心从事税收科学研

究教育工作，他始终心系税收事业，在建立和发展中国增值税制度方面作出了贡献，体现了财政人的拳拳报国志、追梦赤子心，堪称“税政匠人”。

税政大事记忆犹新

韩绍初在财政部从事税政工作17年，由一名科员逐级提升为税政司的首任司长。17年税政工作经历历历在目，他对参与的国家税政工作的几件大事记忆犹新。

创建社会主义阶段税收存在的理论依据。为适应改革开放时代发展的要求，韩老通过大力宣传，为社会主义阶段税收存在的必然性和重要性创建了理论依据，倡议尽快恢复我国的原有税制。1980年，税务总局召开全国税收理论讨论会，研究我国税收应选何种模式，韩老为大会撰写了《试论社会主义税收的职能》一文，主张：应从我国国情实际出发，走自己的路，采取间接税与企业所得税双主体模式，不赞成用美国的以所得税为主体的主张，肯定税收是社会主义国家促进生产、筹措财政资金、调节经济的必要手段，在社会主义阶段，只能加强，不能弱化。在当时推动我国税收采取双主体模式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后又在1981年财政部召开的财

政改革辩论会上，被作为“主税派”一派的观点与“主计划经济派”的观点进行了交锋。最终“主税派”的观点得到认可，为改革税制工作奠定了基础。经过10年的实践论证，证明税制改革起到了排头兵的作用，不但引进了大量外资，激活了国有经济，推动了民营经济的发展，而且由于货物贸易排除了重复征税因素，使我国制造业得到了快速发展。中国税务学会在总结税收10年成果时，韩老的《试论社会主义税收的职能》一文被评选为“十年研究成果奖”。

参与财税改革工作。1979年国务院成立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韩老被组织派往体改办工作，参与税制改革。在一年半的时间内，他认真分析研究了我国税改中存在的问题，倡议并草拟了税制改革的报告，参与起草了新的税法 and 税法说明。

用增值税来消除重复征税。1979年国家决定改组我国工业，韩老经过调研发现，我国的税收制度存在着重复征税问题，严重地阻碍了工业改组，经过认真思考，主张引进国外增值税的办法来排除重复征税，推动工业改组。开始时，有关部门对“重复征税的说法”并不认同。后来，在上海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上，他专门对“重复征



税问题”作讲解，阐述消除重复征税后，既有利于工业改组，又不会减少财政收入，倡议把增值税扩大到货物贸易全范围实施，以推动我国工业实现专业化。此观点得到了有关领导的重视，推动了增值税试点、试行。

第一次税制改革。财政部成立税收改革办公室后，韩老主要参与税收制度的改革。期间，他参与了我国第一次税制改革的全过程，参与起草我国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三个条例。1988年夏，韩老向财政部党组写了两篇建议性的文章《国外实行增值税及其对我国的借鉴意义》和《国外实行增值税的情况及在我国全面实施增值税的建议》，很快得到了时任财政部常务副部长李朋的高度重视，他不仅做了长篇的重要批示，而且决定向全国扩大宣传。

持续推进税制改革。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上，确定了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国务院成立了税制改革小组，时任财政部副部长项怀诚任税制改革小组组长，韩绍初任副组长。为了使税制促进国

内统一市场的形成，他主笔写了《中期流转税制改革的设想》一文，对流转税改革的指导思想、目标模式、具体方案以及统一内外资两套流转制度作了详细论述。

退居二线热情不减

1994年退居二线后，韩绍初连续三届担任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常务理事等职务，继续关心国家税政事业，参与税制改革有关工作，15年里发挥了重要作用。

纠正增值税执行中出现的问题。增值税暂行条例颁布后，在前期执行中，韩老一直很关注执行的效果，经过认真细致的调研，敏锐地发现了两个问题：一是在进口环节的增值税随关税同步减免时，不仅给财政收入捅了个大窟窿，而且给不法商人利用增值税扣税机制虚开增值税发票骗税造成了可乘之机；另一个是因进口环节征税不到位，降低了出口退税能力，造成在出口环节将增值税零税率退税改成了按退税率退税，使我国出口商品在国际上被双重征税，阻碍了我

国商品的出口，不法商人则利用增值税出口退税机制和海关管出口、财政管退税的管理漏洞，通过重报出口的手段骗取税收。为了推动解决上述问题，韩老撰写了《谈谈增值税处理进出口税收的方式》一文，深入阐述为什么增值税必须与国际接轨，必须严格执行进口依法征税，出口零税率的理由。随后的几年中，上述问题大有改善。

为推动增值税改革做舆论准备。2001年，我国“入世”后，与荷兰国际财政文献局开展税收合作研究项目“中国加入世贸组织与税制改革”，韩老作为中国首席专家参与此研究项目，这给了他与欧洲增值税专家共同研究国际增值税机制的极好机会，经过两年合作研究，进一步提高了对国际增值税状况的认识。合作项目结束后提交研究报告，提出了国际上最佳模式，即经过改进的现代型增值税，并主张我国增值税改革也应当走现代型增值税之路。自那以后，为了进一步推动增值税改革，他连续不断撰文介绍现代型增值税，发表了《谈谈现代型增值税》《现代型增值税的优势和特点》《推行现代增值税是增强国家财政职能的重要举措》《推行现代增值税各行各业都将受益》等7篇论文，收录在《改革进程中的中国增值税》一书中。2005年，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出现了商品大出大进的新态势，他再次撰文《顺应加入WTO出现的大出大进新态势 实施新的税收战略》，阐述进口商品与国内商品平等纳税和出口商品用好用足出口退税政策，呼吁大力实施扩大出口促进我国经济发展的新战略。2008年，为了使税收政策更适应经济全球化的要求，他再次就进出口税收政策发表论文《再论实施



增值税进口全额征税出口税率为零的重要意义》，呼吁有关部门关注这个问题。

为营业税改增值税提建议。2008年7月，韩老向财政部、税务总局领导正式提出了《对中国增值税应进行第三次改革的一些看法》，把营业税纳入增值税范围，以实现货物贸易服务市场实行统一的增值税，并且通过此项改革调转商品税的征收方向，将对企业价内征税，改为对消费者价外征税，以恢复商品税调节消费的功能。此建议受到了时任国家税务总局局长肖捷的高度重视，他不但向局里有关领导作了重要批示，而且对这篇文章予以充分肯定。党的十八大后，我国进一步改革了增值税，将营业税改为增值税。

建言献策使命犹在

2009年，韩绍初完全退休后，未忘使命，自我立题，继续研究税制改革问题。

他用数年时间系统地回顾了国际上改造间接税的全过程，发现所谓现代增值税实际上就是由企业依法向产品购买方价外特征的商品税，从命名的科学性和确切性考虑，不如直截了当地称为商品税好，这样中国人一看就懂，一听就明白。为此，2014年初，韩老为纪念1994年分税制改革撰文《现代型增值税——一种统一、科学合理、简化的商品课税制度》，受到了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领导的高度重视。

党的十九大召开前，韩老荣获财政部离退休干部局2014—2017年度“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并响应财政部党员为十九大写建言的号召，经过认真思考，他将建言修改完善为《调整税制结构 厘清税际关系 彻底完成我国商品销售税和企业所得税两大主体税种改造工程的建议》。文章写成之后，又专门写了一封信，分别送呈时任财政部部长楼继伟和国家税务总局局长王军，信中提出了“早日完善商

品劳务税和企业所得税两大主体税种改造工程的改革思路”，认为我国下一步税制改革应当是创造符合中国国情新税制的一次大改革，要走自我创新之路，确立我国在税制改革方面的国际领先地位，把改革的重点放在两大主体税种的改造上，将增值税正名为对买方价外课征的商品税，把企业税改为按企业利润征收的利润税。当文章与信分别上报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后，得到财政部领导批示和税务总局领导的回信，均表示要认真研究、参考吸纳。

回顾自己投身税政事业的点点滴滴，88岁高龄的韩老感慨万千。他说，在税收科学面前，自己还是一名小学生、新学生。现在虽然感到老了，但使命依然重大，税收工作还有许多事情要做，仍要不忘初心，继续为完成使命而奋斗。■

（财政部离退休干部局供稿
执笔人：卫波）

责任编辑 韩璐